

证券代码：836451

证券简称：金鼎安全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股东会的召开方式无特别说明的事项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股东会的表决方式无特别说明的事项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27日14:30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6451	金鼎安全	2026年5月22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指定律师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审议《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	√
2	审议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	√
3	审议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	√

4	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	√
5	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	√
6	审议《关于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	√
7	审议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	√
8	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》	√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n）上披露的《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5）和《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26-004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汇报监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提请股东会审议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提请股东会审议《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，公司已聘请其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该所在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允、公正执业准则，符合公司财务审计需要。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，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6-008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状况，2025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2）。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；

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
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；

由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授权委托书；

股东可以以信函、传真及现场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6年5月27日14:00-14:3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马捷；联系电话：0557-3653900；联系邮箱：
jdaq668@163.com

(二) 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《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7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

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